**《关于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助力企业纾困减负稳增长的若干意见》起草说明**

1. 出台背景

今年1月份，市政府出台了《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助力企业纾困减负稳增长的若干意见》， 并要求各县（市）制定纾困减负政策。为加大对受疫情影响较大领域企业行业的帮扶力度，努力保障企业稳生产、经济稳增长，确保2022年“一季稳、开门红”，奋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参照上级出台的相关政策及2月14日国常会新闻报道内容并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意见。

二、前期研究情况

县两个健康办对照市里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助力企业纾困减负稳增长的若干意见内容草拟我县政策文本，前期已发文征求了各职能部门意见进行了修改。并于1月18日，受陈博常委、副县长的委托，县“两个健康”办牵头召集了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文广旅体局、县商务局、县市监局、县旅发中心、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等部门进行了讨论研究，后期经再次征求意见并吸收县法制办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该送审稿，陈博常委、副县长也作了专题研究。

三、主要内容

因为绝大部分政策条款基本上属于执行上级部门规定，文本上基本参照《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助力企业纾困减负稳增长的若干意见》等相关上位法表述，共包括了六大块内容24条政策：

（一）减轻企业负担方面，共6条，主要是从承租国有土地房产、税费减免、失业工伤保险、公积金缴存、分行业开展减负活动等几个方面切实为企业减轻负担。

（二）帮助企业留工稳岗促产方面，共2条，包括了发放企业留岗补助、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等方面措施。

（三）强化金融支持方面，共3条，主要包括了稳定企业融资预期和资金流动性、降低融资成本、持续提升企业首贷率等举措。

（四）行业加快恢复方面，共5条，包括了发放消费券、暂时退还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职工疗休养、本地农产品销售等促进受疫情影响行业恢复的措施。

（五）外经贸方面，共3条，包括了参展、出口信用保险、外贸预警体系建设等几大支持措施。

（六）服务保障方面，共5条，主要是加大力度做好政务方面来为企业做好服务。

市里政策未被参照纳入：1.关于加强中小企业员工住房保障方面，因我县目前无剩余企业员工保障住房；2，关于推进“双保”融资常态化方面，因我县没有开展此项工作；3.关于支持畅通供应链方面，因我县无沿海口岸；4.有关企业开展跨境电商数字化营销、支持电商直播发展方面，因相关政策条目已被纳入服务业政策仍在讨论修改中。